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人：河南省地质局地质灾害防治中心

项目名称：河南省地质局地质灾害防治中心专用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4-431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省科教仪器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四年六月

特别提示

1 供应商初次登记注册

1.1 注册用户名及密码

供应商首先办理 CA 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具体详见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关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数字证书（CA）互认系统正式上线运行的通知”）。

1.2 登记基本信息

点击中心网站首页的【市场主体登录】按钮，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市场主体系统”，录入基本信息并扫描上传相关证件。

1.3 数字证书(CA)办理:详情见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关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数字证书（CA）互认系统正式上线运行的通知”。

2 响应文件制作

2.1 供应商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nggzy.net/>）”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及下载专区）：下载“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压缩文件下载”等。

2.2 供应商凭 CA 密钥登陆（<http://www.hnnggzy.net/>）市场主体系统并按网上提示下载磋商文件（.hntf 格式）。

2.3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hntf 格式），应在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nggzy.net/>）”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2.4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nggzy.net/>）”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

2.5 供应商在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左侧栏目“封面”、“开标一览表”制作完成后须签章（包括企业签章和个人签章）；左侧栏目“投标正文”中的内容：响应文件商务部分格式、响应文件技术部分格式按格式要求签章（包括企业签章、个人签章），并将所有扫描内容（包括营业执照、资质证书、财务报告、纳税凭证等）签章（企业签章）。

2.6 磋商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响应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磋商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响应文件被拒绝的风险。投标函及开标一览表，须严格按照格式编辑，并作为电子开评标系统上传的依据。

2.7 响应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2.8 供应商编辑电子响应文件时，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用法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响应文件 (*.hntf 格式) 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

3 澄清与变更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变更公告等方式告知供应商，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磋商文件的项目供应商，系统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供应商进行查询。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磋商文件和答疑文件，以此编制响应文件。供应商注册时所留手机联系方式要保持畅通，因联系方式变更而未及时更新系统内联系方式的，将会造成收不到短信。此短信仅系友情提示，并不具有任何约束性和必要性，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供应商未收到短信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

4 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 4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7 -
第三章 响应文件格式	- 18 -
第四章 合同文本	- 48 -
第五章 采购项目资料表	- 53 -
第六章 采购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	- 58 -
第七章 评审标准	- 72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河南省地质局地质灾害防治中心专用仪器设备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www.hneggzy.net>)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 年 6 月 17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 项目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4-431
- 2. 项目名称：河南省地质局地质灾害防治中心专用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 预算金额：1690000.00 元，最高限价：1690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 (元)	包最高限价 (元)
1	豫政采 (2)20240671-1	河南省地质局地质灾害防治中心专用 仪器设备采购项目包 1	1300000	1300000
2	豫政采 (2)20240671-2	河南省地质局地质灾害防治中心专用 仪器设备采购项目包 2	390000	390000

5.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设备名称：包 1：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 1 套、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1 套；包 2：全自动流动注射分析仪（挥发酚）1 台、全自动流动注射分析仪（氰化物）1 台、全自动流动注射分析仪（总磷）1 台。

5.2 交货期：包 1 合同签订后 90 日历天供货、安装完毕；包 2 合同签订后 60 日历天供货、安装完毕。

5.3 质保期：免费质保不少于 3 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6. 合同履行期限：同质保期。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是

9.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全部或者部分股东（基金公司或者专业投资公司作为股东的除外）为同一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的不同供应商，同一自然人在两个以上供应商任职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需包含公司基础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3.2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内容：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失信被执行人；2.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内容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时间：本项目磋商结束之前】。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4年6月6日至2024年6月13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ggzy.net/>）

3. 方式：市场主体需要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凭CA密钥登陆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并在规定时间内按网上提示下载磋商文件，获取磋商文件后，供应商请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数字证书(CA)办理：详情见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关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数字证书(CA)互认系统正式上线运行的通知”。

4.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4年6月17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ggzy.net）”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4年6月17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六）-6，郑州市经二路12号（经二路与纬四路向南50米路西）。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河南省科教仪器设备招标有限公司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7.1 本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支持创新、绿色发展、鼓励环保产品、扶持福利企业、促进残疾人就业、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支持监狱和戒毒企业等。

7.2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应当在磋商文件确定的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供应商无需到开标现场。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河南省地质局地质灾害防治中心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路 28 号

联系人：陈先生

联系方式：0371-6389500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省科教仪器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顺河路 11-1 号（顺河路与凌云路交叉口南 20 米路东）

联系人：黄超强

联系方式：0371-66381799、0371-68665332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黄超强

联系方式：0371-66381799、0371-68665332

发布人：河南省科教仪器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4 年 6 月 5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 说 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次采购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以下简称磋商），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竞争性磋商公告中所述项目。

2. 定义

2.1 采购人：河南省地质局地质灾害防治中心。

2.2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省科教仪器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2.3 成交供应商：接到并接受成交通知，最终被授予合同的供应商。

2.4 货物：指除了咨询服务以外的所有的物品、设备、装置和/或包括附件、备品备件、图纸、技术文件、用于运输和安装的包装、培训、维修和其他类似服务的供应。

3. 磋商费用

3.1 无论磋商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上述费用。

二. 竞争性磋商文件

4.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构成

4.1 竞争性磋商文件用以阐明本次采购的服务要求、磋商程序和合同条件。

竞争性磋商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四章 合同格式

第五章 采购项目资料表

第六章 采购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

第七章 评审标准

4.2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中供应商须知、合同条款的所有事项、格式要求和技术规范，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磋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

4.3 照抄或复制竞争性磋商文件技术及商务要求的、手写的响应文件将导致废标。

5.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5.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以书面形式（所提交的材料应包含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及质疑内容和质疑依据并加盖单位公章）及电子邮件，要求采购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予以澄清，否则，将视为对本磋商文件要求无任何异议。

5.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澄清，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

6.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6.1 在磋商截止时间 5 天前，采购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并通知所有已报名的供应商。如果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时间距磋商截止时间不足 5 天，相应延长磋商截止时间。

6.2 采购人一旦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了澄清、修改，即刻发生效力，采购人有关的补充文件，将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现实的或潜在的竞（投）标人均具有约束力，而无论是否已经实际收到该澄清和修改文件。同时，采购人和供应商的权利及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6.3 修改（更正）或补充文件将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当竞争性磋商文件与修改（更正）或补充文件相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修改（更正）或补充文件为准。

三. 响应文件的编写

7. 磋商语言

7.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供应商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的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8. 响应文件计量单位

8.1 除在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技术文件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公制计量单位。

9. 响应文件的组成

9.1 供应商应该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写响应文件。

9.2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按顺序编制响应文件资料目录。

10. 证明供应商资格及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

10.1 供应商应按要求提交资格证明文件及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

10.2 供应商除必须具有履行合同所需提供的服务的能力外，还必须具备相应的财务、技术方面的能力。

11. 磋商报价一览表、分项报价表

11.1 采购人需求的有关技术服务等。

11.2 有关费用处理：

竞争性磋商报价采用总承包方式，因此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在规定合同期间发生的为完成本项目发生的所有有关费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的除外。竞争性磋商文件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执行合同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供应商报价中应包含采购代理服务费。

12. 响应文件货币

12.1 响应文件中的报价无特殊规定的采用人民币报价，以元为单位标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的按规定执行。

13. 配置与分项报价表上的价格应按下列方式分开填写：

13.1 磋商总报价：采购人指定地点交货的包括交货前发生的各种税费、运费及保险费、运杂费、以及伴随的其它服务费总报价。总报价分解为：设备和附属装置、备品备件和专用工具、卖方技术服务（安装、调试、运行）报价、采购人派相关人员参加技术联络和工厂监造、检验、技术培训费用、运保费、各类税费及验收检测费、采购代理服务费。

13.2 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需的财务、技术和生产能力的证明文件。

13.3 供应商有能力履行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保养、修理、供应备件和培训等其它技术服务的义务的证明文件。

13.4 供应商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业绩要求的证明文件。

14. 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及响应方案

14.1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技术与商务条款要求逐项作出响应或偏离标记，并说明原因。

14.2 详细阐述响应方案主要组成部分、功能设计、实现思路及关键技术；重点和难点问题的认识和解决方案；新技术新工艺的运用；人员投入和设备保障；其他优惠服务承诺。

14.3 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

15. 服务承诺及售后服务机构、人员的情况介绍

15.1 供应商的服务承诺要按不低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商务要求的标准。

15.2 提供供应商有关售后服务的管理制度、售后服务机构的分布情况、售后服务人员的数量、素质、技术水平及售后服务的反应能力。

16. 参加竞争性磋商函

16.1 供应商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正确填写磋商函。

17. 磋商承诺

17.1 供应商应提交的磋商承诺函。

18. 磋商有效期

18.1 响应文件应自规定的开标之日起 60 天内保持有效。磋商有效期不足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而予以拒绝。

18.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供应商可以拒绝这种要求。同意延期的供应商将不会被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

19. 响应文件的式样和文件签署

19.1 响应文件的磋商函由供应商正式授权的代表按规定签字或盖章，授权代表若不是法定代表人则必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在响应文件中。

19.2 电报、电传和传真响应文件一律不接受。

四. 响应文件的递交

20.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无纸质标书。

21. 磋商截止期

21.1 供应商应在不迟于“竞争性磋商公告”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将响应文件按照“竞争性磋商公告”中载明的方式递交。

21.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第 6 条规定，通过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磋商截止期限。在此情况下，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受磋商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22. 迟交的响应文件

22.1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在第 21 条规定的磋商截止期后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23.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3.1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后，在磋商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响应文件。

23.2 在磋商截止期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23.3 从磋商截止期至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载明的磋商有效期满期间，供应商不得撤

回其磋商，否则该供应商将被视为非诚信单位并列入黑名单。

五. 磋商与评审

24. 磋商仪式

24.1 采购代理机构在“竞争性磋商公告”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开标时所有供应商应在开标时间参加远程开标、解密、答疑、二次报价。开标时，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加密响应文件远程解密；解密时间截止，若有供应商因交易中心系统技术原因未解密成功，可延长一次解密时间；若延长解密时间截止，供应商还未解密成功的视为放弃磋商。

25. 评审程序

25.1 磋商仪式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依法对供应商的进行初步审查（包括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磋商资格。初步审查未通过的响应无效。

25.2 磋商小组将按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从河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或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按照《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 14 条规定自行选定。

25.3 磋商小组专家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25.4 磋商小组工作原则：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竞争性磋商文件有不规范、不一致、不准确的地方应要求采购人或代理公司做出书面解释或澄清，不得擅自修改、释义、延伸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方法和评审标准；竞争性磋商文件未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26. 响应文件的初审

26.1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响应程度和响应文件一致性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7. 响应文件的澄清

27.1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将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27.2 供应商未按磋商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响应文件，或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响应文件有保留，可能产生影响对其他供应商不公平公正；或供应商资格条件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或其他严重偏离，限制采购人权利无法接受的响应文件将可能被拒绝。

27.3 被拒绝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进入磋商程序。

28. 磋商程序

28.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的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对已判定为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 (1)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采购人认定不得改动的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
- (2)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必须经采购人签字同意。
- (3) 竞争性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4) 由采购人确定最终解决方案和服务标准作为评审依据。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方案选型、服务标准要求。不得对不同供应商提供有差别的信息，实行歧视性差别性待遇。

29.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29.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及豫财购【2022】5号的规定，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应占合同总金额的30%以上），给予联合体或大中型企业4%的价格扣除优惠，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

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人应提供省级及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在磋商文件发出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前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9.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29.3 小微企业产品和监狱企业产品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只给予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给予价格扣除。

29.4 根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文件规定，本项目如涉及到品目清单范围内的产品，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29.5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财库〔2019〕19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其中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投标人应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否则视为非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

29.6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财库〔2019〕19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和财库〔2019〕18号《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政府优先采购产品。投标人要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否则视为主动放弃被优先采购的权利。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在同等条件下属于优先采购范围（优先采购指当出现排名并列情况时，优先采购投标报价低的，投标报价也相同的优先采购技术标得分高的，技术标得分还相同时，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合计金额占自身投标报价比例大的，当比例也相同时，由采购人抽签决定优先顺序）。

29.7 同等条件优先采购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产品，优先采购国内生产自主创新产品，支持绿色发展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29.8 磋商文件中凡有进入国家强制认证（CCC认证）产品目录中的产品，投标人所投产品必须通过CCC认证，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29.9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质检总局国家认监委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

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号文件要求，各潜在投标人在本次投标活动中投标货物中，如有涉及到安全操作系统产品、安全隔离与信息交换产品、安全路由器产品、安全审计产品、安全数据库系统产品、反垃圾邮件产品、防火墙产品、入侵检测系统产品、数据备份与恢复产品、网络安全隔离卡与线路选择器产品、网络脆弱性扫描产品、网站恢复产品、智能卡 cos 产品时，则所投涉及到上述货物的产品必须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

30. 同品牌处理办法

采用综合评标法：（1）如果为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投标人）获得成交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报价得分最高的获得成交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供应商（投标人）不作为成交候选人。（2）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将在磋商文件中载明核心产品。多家供应商（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1）“单一产品采购项目”规定处理。

31. 最后报价

- 31.1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 31.2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 31.3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符合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情形的，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 2 家。
- 31.4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

32. 综合评分

- 32.1 采购人取得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分。
- 32.2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 32.3 磋商小组根据评分细则综合评审后，按综合总得分由高至低顺序排出各有效磋商供应商的名次，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人，综合总得分相同的，按最后磋商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总得分且最后磋商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服务优劣顺序排列。出具评审报告。

33. 响应无效和终止磋商活动条款

33.1 下列条款必须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否则响应无效：

- (1) 按要求提交磋商承诺函。
- (2) 提供磋商代表身份证明。
- (3) 交货期及交货地点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 (4) 质保期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 (5) 投标有效期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
- (6) 供应商的报价没有超过采购预算和最高限价。

(7) 磋商报价合理（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磋商处理）。

- (8) 完全满足磋商文件第六章技术参数及要求中带★符号的实质性条款。
- (9) 符合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要求。

33.2 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的条款

- (1) 投标（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4) 有效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34. 确定成交、询问及质疑

34.1 确定成交供应商

(1) 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2) 采购代理机构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河南省科教仪器设备招标有限公司网》公告成交结果。

34.2 询问及质疑

询问及质疑依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处理。供应商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可以在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由法人或其授权代表以书面形式（采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上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同时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提出质疑，否则针对再次提出质疑将不予接收。质疑时须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和复印件、

质疑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质疑材料。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人捏造事实或是提供虚假质疑材料的，属于虚假、恶意质疑，被质疑人应当驳回质疑，并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报告，核实后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未按要求提出质疑的不予受理。

六. 授予合同

35. 合同签订合同

- 35.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的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合同。
- 35.2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竞争性磋商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的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 35.3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重新确定其他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 35.4 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竞争性磋商过程中有关澄清、承诺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 35.5 签订合同后，成交供应商不得将相关服务进行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也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成交供应商的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36. 货物的追加、减少和添购

- 36.1 采购代理机构采购结束后，采购人若由于各种客观原因，必须对采购项目所牵涉的货物进行适当的减少时，在双方协商一致的前提下，可以按照竞争性磋商采购时的价格水平做相应的调减，并据此签订补充合同。
- 36.2 项目结束后，采购人若由于各种客观原因，必须对采购项目所牵涉的货物进行适当的添购时，由于须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或者货物配套的要求，经相关部门批准，可以继续从成交人处按照单一来源采购的方式进行添购但金额不超过原合同金额的 5%，且所牵涉的货物的价格水平不得超过本次竞争性磋商的水平且低于当时的社会平均价。货物的添购，应在本次政府采购合同的基础上，另行

签订货物的添购合同。

37. 履约保证金

在签订合同前，成交供应商应按采购项目资料表规定的金额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38.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深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豫财办〔2020〕33号）规定，供应商中标后可以持政府采购合同向融资机构申请贷款。

融资方式详见（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39.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温馨提示：供应商开具发票需填写下表并加盖公章

开票资料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纳税人识别号	
地址、电话	
开户行及账户	
开票金额：	经办人及电话：
备注（填写项目编号）	

第三章 响应文件格式

[本章格式仅供参考，除未实质性响应外，任何人不得以格式有偏差为由废标。（实质性响应条款是指法律法规所规定的必须满足的条款和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标注★的实质性条款）]

响应文件目录

1. 磋商函	页码
2. 磋商代表身份证明	页码
3. 资格证明文件	页码
3.1 营业执照	页码
3.2 财务状况报告	页码
3.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页码
3.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页码
3.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页码
3.6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截图	页码
3.7 信用查询截图	页码
4. 磋商承诺函	页码
5.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页码
6. 售后服务方案	页码
7. 供应商已完成的与本项目类似的项目清单	页码
8. 供应商及投标产品简介	页码
9. 制造商或其指定总代授权书（如有）	页码
10.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页码
11. 报价一览表	页码
12. 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	页码
13. 货物规格一览表	页码
14. 技术条款偏差表	页码
15. 商务条款偏差表	页码
16.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页码
17. 供应商认为应该附的其他材料	页码

1. 磋商函

致：河南省科教仪器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的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编号），签字代表（全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提交响应文件一份，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 1) 报价一览表
- 2) 按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和商务/技术条款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
- 3) 售后服务方案
- 4) 资格证明文件
- 5) 磋商承诺函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 如果我们的响应文件被接受，我们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签订并严格履行合同中的责任和义务。
- 2) 供应商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 3) 本磋商自开标日起有效期为_____日历日。
- 4) 如果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供应商在磋商有效期内撤回磋商响应文件，该供应商将被视为非诚信单位并列入黑名单。
- 5) 供应商承诺，与采购方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及任何附属机构均无关联，非采购方的附属机构。
- 6) 供应商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磋商或收到的任何磋商。若响应文件在偏差表上没有体现的条款，我方完全同意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执行。
- 7) 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请寄：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供应商代表（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2. 磋商代表身份证明

如果磋商代表是法定代表人，供应商提供 2.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如果磋商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供应商提供 2.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声明：注册于（注册地址名称）的（供应商全名）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代表本公司，就（项目编号）（项目名称）的投标及合同执行，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声明于年月日签字生效。

此处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单位名称（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头像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国徽面）
---------------	---------------

2.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注册地址名称）的（供应商全名）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编号）（项目名称）的投标及合同执行，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此处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单位名称（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头像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国徽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头像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国徽面）

3. 资格证明文件

3.1 营业执照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如果供应商为自然人须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3.2 财务状况报告

经审计的 2022 年度或 2023 年度财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提供 2023 年 6 月 1 日以来任意 1 个月的纳税和社保证明

3.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的发票扫描件和专业技术人员的相关证件扫描件，或履行过类似项目的证明材料扫描件，或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

3.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公司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若有，我公司承担一切法律责任。特此声明。

单位名称（公章）：

日期：年月日

3.6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查询截图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全部或者部分股东（基金公司或者专业投资公司作为股东的除外）为同一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的不同供应商，同一自然人在两个以上供应商任职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3.7 信用查询截图

1. 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截图；
2.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截图。

4. 磋商承诺函

致：河南省科教仪器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自2019年8月1日起，在全省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磋商活动中，不再向供应商收取投标保证金，非招标采购方式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也不再向供应商收取投标保证金，供应商以投标承诺函的形式替代投标保证金。因此，在本次磋商过程中，我公司郑重承诺：

1. 我公司提供的所有文件材料，均是真实的，不提供虚假材料，不用不正当的手段骗取中标。

2. 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在磋商有效期内我公司保证不撤回磋商响应文件。

3. 如果我公司中标，我公司承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7天内向河南省科教仪器设备招标有限公司交纳足额的采购代理服务费。若没有按时足额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每逾期一日，我方按照采购代理服务费的千分之一支付违约金；同时，承担河南省科教仪器设备招标有限公司因追索采购代理服务费而支付的诉讼费、律师代理费、差旅费等一切费用。

4. 如果我公司中标，我公司将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签订合同并履行合同，在签订合同时不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

如果违反上述承诺，除行政机关依法追究责任外，在3年内我公司自愿放弃参加河南省科教仪器设备招标有限公司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单位名称（公章）：

日期：

5.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本次采购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公章）：

年月日

6. 售后服务方案

服务方案：

所报项目服务成员；本地化服务承诺；服务期内外服务内容、标准及承诺；供应商提供的其他优惠条件等。

培训方案

7. 供应商已完成的与磋商项目类似的项目清单

供应商（名称）： （盖公章）

项目编号：

序号	项目名称	中标(成交)通知书	实施时间	建设单位	单位地址	联系人及电话

注：供应商所列项目清单必须真实（提供合同扫描件、中标（成交）通知书）

8. 供应商及投标产品简介

供应商提供以下内容：

1. 供应商简介：包括公司概况、组织机构、近三年经营情况、技术设备、人员状况等；
2. 其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文件。

9. 制造商或其指定总代授权书（如有）

敬启者：

我们（生产厂家/公司或指定代理名称）是（国家名称）的法定制造/总代理商，商业总部设在（地址），委托依 国法律设立的商业总部设在（地址）的（经销商名称），仅作为本项目我方真实的各合法代理人进行下列有效活动：

1. 代表我方应（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磋商要求，用我方提供的（货物名称）参加磋商，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2. 作为制造商/指定总代理，我方保证以磋商合作者来约束自己，并对该次磋商共同和分别承担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规定的义务。
3. 我们兹授予（经销商名称）全权办理和履行上述我方为完成上述各项所必须事宜，具有撤消或替换的全权。兹确认（经销商名称）或其正式授权代表依此合法地办理一切事宜。

我们于年月日签署本文以资证明。

授权方名称（盖章）：

法人或授权代表人姓名（签字）：

被授权方名称（盖章）：

法人或授权代表人姓名（签字）：

说明：

1. 当供应商为经销商且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六章有授权要求时，需提交货物制造商或其指定总代授权书。如指定总代理商出具此授权书，必须同时提供制造商对指定总代理的授权。
2. 如果产品授权书是外文格式，供应商必须提供一套中文翻译的授权，否则视为无效授权。

10.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有）

10-1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和（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10-2 供应商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企业（单位）郑重声明下列事项（按照实际情况勾选或填空）：

本企业（单位）为直接供应商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

（1）本企业（单位）（请填写：是、不是）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本企业（单位）（请填写：是、不是）为联合体一方，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本企业（单位）提供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 。

本企业（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符合要求的单位，按照上述格式进行填写；不属于监狱企业的不需要提供

10-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符合要求的单位，按照上述格式进行填写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需要提供。

10-4 同等条件优先采购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产品，优先采购国内生产自主创新产品，支持绿色发展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11. 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磋商报价（元）	大写： 小写：
交货期	
质保期	
磋商有效期	
其他声明	

说明：

- 1.本表磋商报价应与响应文件中报价表的报价一致。
- 2.大小写不一致的以大写为准。
- 3.开标报价一览表中只允许有一个磋商报价。

供应商代表（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公章）

12. 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单位：元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	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小计	运输及保险费	技术服务费	税费	合计	交货日期	交货地
合计													

说明：1. 技术服务费是指安装、调试、运行等费用。

2. 税费主要指非国产货物的关税及其他费用等。

供应商（名称）：（盖章）

13. 货物规格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	型号	规格及技术参数	生产商	原产地（国）
	...					

说明：1. 设备序号应与技术规格表一致。

2. 设备规格参数如有详细描述可另作说明。

3. 供应商可对该产品的特性和优点作详细的文字说明。

供应商（名称）：（盖章）

14. 技术条款偏差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及要求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偏差	描述	备注
		竞争性磋商文件	响应文件			
1						
2						

注明：1. 供应商要如实填写本表。

2. 供应商要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技术要求逐条描述是否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技术要求。

供应商（名称）：（盖章）

15. 商务条款偏差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序号	商务条款	商务要求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偏差	描述	备注
		竞争性磋商文件	响应文件			
1	交货期					
2	质保期					
3	磋商有效期					
						

注明：1. 供应商要如实填写本表。

2. 供应商要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商务要求描述是否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商务要求。

供应商（名称）：（盖章）

16.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节能产品明细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名称	节能认证证书号	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数量	单价	总价

供应商代表（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公章）

日期：

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名称	环境标志认证证书编号	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数量	单价	总价

供应商代表（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公章）

日期：

填报要求：

1. 本表的设备名称、品牌型号、金额应与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一致。

2. 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网站（<http://www.mof.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阅。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附该产品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

3. 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网站（<http://www.mof.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阅。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附该产品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否则评委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

4. 请投标人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审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材料相符。

5. 没有相关产品可不提供本表。

17. 供应商认为应该附的其他材料

第四章 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

货物（设备）采 购合同

项目名称：

买方（甲方）：

卖方（乙方）：

签订时间：

签订地点：

有效期限：

货物（设备）采购合同

买方（甲方）：签订地点：

卖方（乙方）：签订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国家法律法规，就甲方向乙方购买商品（设备）的型号、数量、质量、包装、运输、价款、税金、保险、验收、技术服务、售后服务、违约责任、争议解决方式等合同内容，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合同，以兹共同遵守。

一、合同价款

本合同的总金额为人民币：整（¥元）；该价格已经包含制造生产、安装、调试、保险、培训、运输、装卸、税金、利润、保修及乙方人员差旅费用等全部费用。

二、货物（设备）的名称、型号、制造单位、单价、数量和合同价数量及质量要求

1、乙方提供的货物（设备）是未有使用过（包括零部件）的商品（设备）、符合国家相关部门制定的生产（制造）标准和检测标准以及该商品（设备）的出厂标准。

2、购买货物（设备）的名称、型号、制造单位、单价、数量和合同价：

序号	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1							
2							
3							
总价（大写）：				元整（小写）：¥			

3、详细的技术规格、质保方案及售后服务标准见附件。

三、安装调试

乙方负责对货物（设备）免费进行安装调试，并使其投入正常运行，并经双方人员签字验收。

四、人员技术培训

乙方应当安排技术人员免费为甲方人员进行技术培训和现场指导，使购买的货物（设备）国家规定运行标准和使用要求。

五、交付的时间、地点、运输方式、运输费用及风险承担

1、交货时间、地点：于合同生效之日起____日历日内（按投标承诺时间），乙方按甲方指定地点将货物免费送达。甲方或最终用户在乙方收货确认单签字盖章，或者

甲方或最终用户在乙方的物流配送单据上予以签字或盖章，作为双方结算的依据。

2、产品运输过程中由乙方按国家有关设备供应的规定标准进行包装、供应，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3、乙方应在交货时向甲方提供货物（设备）生产制造标准、使用说明书、检验合格证明及相关的随机备品备件、配件、工具、软件等资料。

4、合同货物（设备）验收前的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乙方承担，验收合格后的货物灭失的风险由甲方承担。如合同商品参加保险，保险赔偿款由风险承担者享有。

六、货物（设备）验收标准、验收方式

1、按国家现行验收标准、规范等有关规定执行，甲方在收到货物（设备）后可以在合理期限内提出异议。

2、货物（设备）使用单位应在货物（设备）交付后，根据初验结果以及安装、调试、培训等情况正常运行一段时间后向甲方提出货物（设备）验收申请。

3、根据验收申请，甲方组织相关人员进行正式验收，也可以根据实际需要增加出厂检验、安装调试检验等多种验收环节，特殊情况下可以组织第三方共同验收。

七、货物（设备）付款时间、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1、合同签订后中标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为履约保证金，中标的货物送达指定地点后，经中标方、采购方组织有关人员及使用单位联合验收后，验收合格 7 日内付合同总额的 100%，履约保证金自验收之日起 6 个月内如无质量问题，一次无息付清。

付款条件：申请付款时必须提交以下文件和资料：1. 资金支付申请书；2. 由需方签字的验收报告；3. 商业发票。

2、支付方式：

本合同项下所有政府采购结算款全部支付至乙方（中标方）在 xxx 银行 xxx 公司在 xx 分行开立的监管账户，该回款账户未经 xxxx 公司同意后不得更改，具体账户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账户名称：

账号：

开户银行：

3、甲方每次付款前，乙方需按每次付款金额开具符合国家规定的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并通过国家税务部门官方网站检验发票真伪后按付款流程支付合同价款。

4、乙方必须提供真实、合法的发票。若乙方提供虚假发票，自发现之日起三日内乙方应无条件提供正规发票并承担甲方因此所遭受的所有损失。发票上记载的款项甲方

有权不再支付，从合同款中扣减。

5、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总价以实际提供合格货品数量乘以清单单价结算。甲方可根据实际需求，调整合同清单内的品种、数量，乙方须予以配合，调整部分的价款不应超出合同价款的 10%。

八、违约责任

1、乙方未按期限、地点履行卖方义务，每延迟一日，乙方应当按本合同总金额的 0.5%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乙方逾期交货时间超过 7 日的或违约金累积达到合同总金额的 10% 时，甲方有权不经通知解除与乙方的合同，要求乙方支付合同金额 30% 的违约金。同时，乙方应赔偿由于逾期供货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如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当赔偿全部损失。

2、乙方所提供的设备品种、型号、规格、质量不符合国家规定及本合同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设备，并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不超过设备款总值 30% 的违约金。甲方不解除合同的，除乙方按前述约定支付违约金外，乙方应在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内换货、补货，超出本合同第五条约定期限的，乙方应按第八条第一款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换货、补货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如果根据合同标的和履行的情况不具备更换条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不超过设备（货物）合同款总值 30% 的违约金，并按二种商品之间差价的二倍金额赔偿甲方的损失。

3、乙方提供的货物（设备）是由于在装卸、运输或包装造成的产品破损，乙方应负责补足合格产品数量并承担相应费用。

4、乙方应对提供的货物（设备）在使用过程中给甲方或任何第三方造成的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应当承担全部责任。

5、本货物（设备）的质保期_____年，如乙方违反《售后服务计划》约定未及时履行保修义务的，每发生一次，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00 元。甲方因乙方违约而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所产生的相应维修费用，乙方无条件同意并承担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和责任。

6. 货物（设备）经验收合格、乙方不存在违约责任的情形下，甲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付款方式支付货款，每逾期一日，未付货款甲方按照本合同订立时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 1 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向乙方支付逾期利息。

九、特别约定

1、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投标要求和投标人须知，如有违反，按投标要求和投标人须知规定予以处理。因设备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可由法定的技术鉴定单位进行质量

鉴定，经鉴定产品设备存在质量问题的，因此发生的鉴定费用及其他合理费用由乙方全部承担。

2、本合同采购文件及其修改、投标文件及其修改、澄清、合同附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之处，以本合同为准。

3、本合同的任何修改、补充应以书面形式进行，并经双方的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方为有效。

十、争议解决方式和管辖

因货物（设备）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以及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的，以本合同条款为标准协商解决，若协商无果，任何一方均可向合同签订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生效及其它

1、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如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及招、投标文件、质疑答复、附件和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一式七份，甲方四份、乙方二份、招标公司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为合同签署页）

甲方：

乙方：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附件（1）设备技术规格

附件（2）售后服务计划

第五章 采购项目资料表

本表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与前面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号	内容
说 明	
1	项目名称：河南省地质局地质灾害防治中心专用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2	项目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4-431
3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河南省地质局地质灾害防治中心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路 28 号 联系人：陈先生 联系方式：0371-6389500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省科教仪器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顺河路 11-1 号（顺河路与凌云路交口南 20 米路东） 联系人：黄超强 联系方式：0371-66381799、0371-68665332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黄超强 联系方式：0371-66381799、0371-68665332
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全部或者部分股东（基金公司或者专业投资公司作为股东的除外）为同一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

	然人的不同供应商，同一自然人在两个以上供应商任职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需包含公司基础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8.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 【查询渠道：1.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内容：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失信被执行人；2.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内容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时间：本项目磋商结束之前】。
5	投标语言：中文，投标人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中文译本。
6	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1. 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否 2.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投标报价和货币	
7	投标报价：设备目的地交货价（包括：全部安装调试、辅助材料费用及相关费用）。相关费用（由成交人承担的费用）包括：运保费、伴随服务费和招标代理服务等；进口设备免进口关税。
8	1. 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及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规定向成交人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2. 中标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将招标代理服务费交至下面账号： 开户名称：河南省科教仪器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银行郑州汇城支行（地址：郑州市金水区金水路与城东路交叉口路北） 账户：254601819870 电汇备注：“豫财磋商采购-2024-431 招标代理服务费”
9	投标货币：人民币

投标文件的编制按照磋商文件“投标文件编制要求”编制。	
10	★资格证明文件： 1. 营业执照（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财务状况报告（经审计的 2022 年度或 2023 年度财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企业 2023 年 6 月 1 日以来任意 1 个月的纳税和社保证明）。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截图。 7. 信用查询截图。
11	其他证明文件： ★1. 磋商代表身份证明。 ★2. 提交投标承诺函。 3. 售后服务承诺书。 4. 货物的制造、安装和检验标准。 5. 货物技术证明文件： 投标人应按第六章“技术参数及要求”的要求，提供技术参数证明文件，技术参数及评分细则中有明确要求提供技术证明文件的，评审时技术参数以技术证明文件为准。 特别说明： 各项证明文件的扫描件应附在其投标文件中。 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技术证明文件或按要求提供的技术证明文件有漏项的，缺少的项按技术不满足处理。 6. 采购项目有其它要求的，供应商应当提供符合其它要求的证明材料或者情况说明。
12	业绩要求：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本单位已履行的同类设备合同业绩完整扫描件。（详见评分标准）
13	投标人需提供相应的售后服务承诺书。
14	★质保期：免费质保不少于 3 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15	★ 投标有效期： 从开标之日起 60 日历日。
16	★ 交货期： 包 1 合同签订后 90 日历天供货、安装完毕；包 2 合同签订后 60 日历天供货、安装完毕。 ★ 交货地点： 采购方指定地点。
17	包装和运输：设备原装未拆封。
18	★ 项目预算及最高限价： 预算金额：1690000.00元，最高限价：1690000.00元。 包1：预算金额：1300000.00元，最高限价：1300000.00元。 包2：预算金额：390000.00元，最高限价：390000.00元。
19	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4 年 6 月 17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eggzy.net）”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
20	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4 年 6 月 17 日 09 时 00 分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六）-6，郑州市经二路 12 号（经二路与纬四路向南 50 米路西）。
21	采购标的所属行业：工业
评 标	
22	一、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磋商小组对资格审查及初步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各方面的综合评审。每个评委独立评分，取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每个投标人的最终得分，评委评分保留小数点后 2 位。 二、评标原则： 1. 按照“公正、公平”的原则对待所有投标人。 2. 坚持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及磋商文件的所有相关规定，公平评标。 三、定标原则：磋商小组将根据综合评分高低顺序，推荐 3 名作为成交候选人，由采购人依法确定成交人。 四、评分细则（附后）。

	五、磋商文件中资格性条款和实质性条款前已加“★”号，加“★”条款属于必须满足项，加“★”条款不能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
授 予 合 同	
23	付款方式及期限： 合同签订后中标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为履约保证金，中标的货物安装调试，试运行后，经中标方、采购方组织有关人员及使用单位联合验收后，验收合格 7 日内付合同总额的 100%，履约保证金转为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金自验收之日起 6 个月内如无质量问题，一次无息付清。
24	验收标准： 1、按国家现行验收标准、规范等有关规定执行，甲方在收到货物（设备）后可以在合理期限内提出异议。 2、货物（设备）使用单位应在货物（设备）交付后，根据初验结果以及安装、调试、培训等情况正常运行一段时间后向采购人提出货物（设备）验收申请。 3、根据验收申请，采购人组织相关人员进行正式验收，也可以根据实际需要增加出厂检验、安装调试检验等多种验收环节，特殊情况下可以组织第三方共同验收。

第六章 采购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

一、说明

1.1 供应商务必仔细阅读采购方在技术文件中规定的所有细则，供应商要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

1.2 本技术规格与要求提供的是最低限度的技术要求，并未对一切技术细节做出规定，也未充分引述有关标准和规范的条文，供应商应保证提供符合“技术规格与要求”和有关行业标准的优质产品。

1.3 “技术参数及要求”中所使用的标准和规范如与供应商所执行的标准发生矛盾时，按较高标准执行。

1.4 供应商在准备响应文件时，要按技术规格中的要求，标明商品名称、产品型号和具体指标。

1.5 供应商需按要求提供与响应型号一致的产品说明书或所用的支持文件。

1.6 供应商所提供的产品技术规格要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如所供产品存在技术偏离，供应商应如实填写技术规格偏离表。

1.7 供应商提供的产品质量除应符合磋商文件的技术条款外，也应符合以下三种标准中的一种标准：

- (1) 凡产品有现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 (2) 或部颁标准；
- (3) 或通用国际标准。

1.8 磋商文件的技术指标是采购方对所购设备或产品性能的基本要求。

1.9 供应商响应产品应为全新的、未使用过的，是最新或目前的型号。供应商应本着为用户服务的宗旨，完善产品及技术参数，并在技术参数偏差表中注明，不得以磋商文件未列明事项为由，来降低响应产品的质量。

二、售后服务要求

1. 对其售出的产品提供良好的售后服务：

★质保期：免费质保不少于3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1.1 在质保期内，所有服务及配件全部免费（消耗品除外）。

1.2 在质保期内提供免费上门维修服务，并进行终身维护；在设备寿命期内以不高于投标价格的价格保证备品备件并长期提供技术咨询服务。

1.3 质保期外，为确保仪器的正常运转，无正当理由，供应方不得拒绝，提供终身

维修服务，如产生服务费用，由买卖双方协商质保期外维护费用，厂家保证最低价格提供服务。

1.4 供方承诺所供应产品，需要购买配套耗材及配件时，供货方有义务终身为采购方提供不高于当时市场价格的配套耗材及配件。

1.5 制造商及供应商的技术代表应在现场免费进行安装调试该系统，确保仪器技术指标验收合格，提交安装完毕的证明；并负责在现场或培训基地培训买方的技术人员、操作和维护人员。

1.6 免费质保期内接到维修服务请求后，30 分钟内做出答应进行电话指导网上诊断排除故障，3 日内上门服务并长期跟踪服务；如需供方增派技术人员，则应在 3 日内（不计路途时间）派出专门维修人员到现场维修。如不能及时解决实际工作中出现的问题，应提供备用直到完全修复。

1.7 生产厂商应有完备的售后服务和技术支持。

1.8 全国免费服务热线，7*8 小时在线服务，指导操作，诊断故障，排除故障。

1.9 供方承诺所供应产品，需要购买配套耗材及配件时，供货方有义务终身为采购方提供不高于当时市场价格的配套耗材及配件，保证零配件等耗材供应及时。

2. 供应商提供固定的售后服务队伍和办公场所的证明材料，提供详细的售后服务承诺（产品质保期、故障响应时间、修复计划安排、修复费用）。

3. 提交质保期过后可提供的服务项目和收费明细。质保期外运行所需的随机备件、备品备件和易损件，应详细列出名称、规格、数量及单价。

4. 伴随服务

4.1 以上设备要提供一套完整的中文技术资料：包括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修保养操作手册、维修电路图、操作指南、原理、安装手册、产品合格证等。

4.2 凡需要现场安装、装配、校验、启动测试的设备需提前 7 天通知用户。

4.3 如果供应商在用户所在国（或地）设有维修中心，应提供该中心的地址、电话、联系人姓名。

4.4 供应商在质量保证期内安装的任何零配件，必须是其原设备厂家生产的或是经其认可的。

5. 在质量保证期内，凡因正常使用出现的质量问题，供货商应提供免费维修或更换。在厂家（供货商维修服务中心）维修时，供货商应支付设备或组件的包装和运费，并从修复或更换后重新计算质保期。

6. 供应商所提供的维修点若不能提供必要的服务或未能按响应时间进行维修，将视

为投标者违约。

7、培训：

7.1 培训指的是涉及投标货物相关设备的基本操作原理、调试、操作使用和保养维修等有关内容的培训。

7.2 培训要求：派人参加指导性培训授课。提供最新的文字、音像、电子培训资料。接受各培训基地的技术咨询，必要时，派人到现场作安装技术指导。提供用于培训的相关设备。

7.3 培训合格的标准为：被培训者要能依据操作的基本规则对设备进行正常工作使用条件和任务下的独立操作。对于有可能遇到的特殊工作使用条件和任务，卖方也要将这部分内容进行说明。

三、技术参数及要求

核心产品：包 1：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包 2：全自动流动注射分析仪（挥发酚）

包 1 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是否接收进口产品
1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	1 套	是
2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1 套	是

包 2 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是否接收进口产品
1	全自动流动注射分析仪（挥发酚）	1 台	否
2	全自动流动注射分析仪（氰化物）	1 台	否
3	全自动流动注射分析仪（总磷）	1 台	否

包 1 技术参数及要求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及要求	数量
1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	一 技术参数要求： 1. 应用范围：适用于水、土壤以及矿石等各种基体样品中主量及微量元素的定性、半定量和定量分析。 2. 工作环境 2.1 电压：220VAC±10% 2.2 室温：15-35℃ 2.3 相对湿度：20%-80% 3. 技术指标 3.1 仪器总体要求：该光谱仪采用最新设计，技术先进超前，能快速一分钟内分析几十种元素含量，样品用量少，消耗成本低。仪器必需包括高频发生器、等离子体及进样系统、分光系统、检测器、分析软件和计算机系统，全自动控制。 3.2 性能指标： 3.2.1 检测器：	1 套

	3.2.1.1 带高效半导体制冷的固体检测器，在光谱仪波长范围内具有连续像素，能任意选择波长，且具有天然的防溢出功能设计； ▲3.2.1.2 像素：不小于 4,000,000 像素, 提供具体证明材料； 3.2.1.3 像素分辨率：≤0.002nm； ▲3.2.1.4 检测器制冷系统：为获得最低的检测器暗电流，采用高效三级半导体制冷，工作温度：≤-45℃, 提供具体证明材料； 3.2.2 光学系统：恒温驱气型中阶梯分光系统 3.2.2.1 单色器：中阶梯光栅和棱镜二维色散系统，高能量，为保证仪器测试的稳定性，光栅和棱镜等内光路部件位置固定不动，在光谱仪全波长范围内一次曝光同时测定所有元素； ▲3.2.2.2 光室：带精密光室恒温 38℃±0.1℃ ▲3.2.2.3 波长范围：167-820nm，全波长覆盖，可测 Al167.079nm，P178.2nm，B182.6nm, Na818.326nm, 提供具体证明材料； ▲3.2.2.4 光学分辨率(FWH): As189.042nm 半峰宽<0.007nm，Ca393.366nm 半峰宽<0.017nm, Ba614.172 半峰宽<0.024nm, K766.490nm 半峰宽<0.035nm（分辨率和检出限指标须在相同条件获得），并提供证明材料； 3.2.2.5 为保证光学系统的稳定性和最佳的光通量，焦距≤300mm。 3.2.3 等离子体： 3.2.3.1 等离子体观察方式：炬管垂直放置，双向观测，在一次分析中同时给出水平和垂直观测的结果； 3.2.3.2 RF 发生器：固态发生器，直接耦合、自动调谐，变频，无匹配箱设计，等离子体线圈具有聚四氟乙烯保护层设计，防腐蚀，免维护； 3.2.3.3 频率：27.12MHZ； 3.2.3.4 RF 功率≥1300W； 3.2.3.5 气路控制：配置 3 路高精度质量流量计，由 ICPOES 软件直接控制，包括冷却气、辅助气、雾化气。 ▲3.2.3.6 尾焰处理技术：采用锥内反吹氩气技术，避免使用空气切割等技术对紫外区谱线灵敏度造成损失，如使用氮气或氩气等气体切割，为节省成本，需提供高纯氮气发生器一套。提供具体证明材料。 3.2.4 进样系统： 3.2.4.1 炬管：采用无需手动连接等离子气，辅助气气路的卡口式炬管设计，以方便日常更换维护且避免多次维护导致的漏气现象；可配置多种口径中心管的分体式石英炬管，用以降低炬管的后期使用成本； 3.2.4.2 雾化器：高效同心雾化器； 3.2.4.3 雾化室：旋流雾化室； 3.2.4.4 废液安全在线自动监控：有废液传感器，能对仪器状态进行实时自动的监控，保障数据准确及仪器使用安全； 3.2.4.5 蠕动泵：12 滚轮 3 通道蠕动泵。 3.2.5 分析软件： 3.2.5.1 基于网络化连接与控制的多任务、多用途操作平台。符合 21CFR Part 11 的要求，具有登录口令保护，多级操作权限设置和网络安全管理，具有历史记录和电子签名、自动备份等功能； 3.2.5.2 软件操作方便、直观，具有定性、半定量、定量分析功能； 3.2.5.3 具有同时记录所有元素谱线的“摄谱”功能； 3.2.5.4 具有元素间干扰校正技术和实时背景扣除等不少于三种干扰校正技术；	
--	---	--

	3.2.5.5 仪器诊断软件和网络通讯，数据再处理功能； 3.2.5.6 兼容多种仪器控制，与 ICP-MS, HR-ICP-MS, NSX, Quad-ICP-MS 等 8 种仪器使用同一软件控制平台，能有效减少培训成本； 3.2.5.7 软件模块化的设计为仪器和辅助插件整合在单独的工作流程中提供一个灵活的框架。除了仪器插件，软件还为自动进样器、自动稀释器系统配有集成插件； 3.2.5.8 支持 Excel, XML, CSV 数据导出, 可直接与 LIMS 系统对接。 3.2.6 分析性能： ▲3.2.6.1 分析速度： 可实现 1.5min 内测试超过 180 条谱线，而且每条测量谱线的积分时间≥ 10 秒，重复 3 次，冲洗时间≥ 20 秒； 3.2.6.2 样品消耗量： < 2ml，测定大于 70 个元素； 3.2.6.3 谱线灵活性：可对分析元素的任何一条谱线进行定性、半定量和定量分析，便于分析研究； ▲3.2.6.4 测定谱线的线性动态范围：$\geq 10^6$（以 Mn257.6nm 来测定，相关系数≥ 0.9996），提供证明材料； 3.2.6.5 内标校正：同时的内标校正，即内标元素和测量元素必须同时曝光； 3.2.6.6 精密度：测定 1ppm 或 10ppm 多元素混合标准溶液，重复测定十次的 RSD$\leq 0.5\%$； 3.2.6.7 稳定性：测定 1ppm 或 10ppm 多元素混合标准溶液，不使用内标校正，连续测定 4 小时的长时间稳定性 RSD$< 1.0\%$； ★二、配置要求 全谱直读型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主机 27.12MHz 高性能变频固态发生器：1 套 中阶梯光栅与棱镜组合分光系统：1 套 精密恒温光室（控温精度$\pm 0.1^\circ\text{C}$）：1 套 CID 或者 CCD 检测器：1 套 中文控制软件：1 套 指纹图谱软件：1 套 进样系统控制气体质量流量计（MFC）：3 路 进样系统部分 2.1 常规进样系统(包含石英炬管，石英中心管，配套雾化室，石英雾化器各一套)：1 套 2.2 耐高盐进样系统(包含石英炬管，石英中心管，配套雾化室，耐高盐雾化器各一套)：1 套 2.3 耐氢氟酸进样系统(包含石英炬管，石英中心管，配套雾化室，耐 HF 雾化器各一套)：1 套 2.4 水溶液进样泵管，一包 6 根：2 包 2.5 水溶液废液泵管，一包 6 根：2 包 2.6 石英中心管：2 套 2.7 石英炬管：2 套 2.8 高盐雾化器：1 套 2.9 进样系统 O 型圈包：1 套 2.10 进样管件耗品包：2 套 3 基本耗材 3.1 炬管：3 套	
--	--	--

		3.2 高盐雾化器：3 套 3.3 进样管（6 根/包）：5 包 3.4 排液管（6 根/包）：5 包 4、辅助设备 4.1 配套循环冷却水系统：1 套 4.2 配套品牌商用电脑：1 套 4.3 配套激光打印机：1 套 4.4 配套 UPS 电源：1 套 ★计算机、激光打印机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须提供所投计算机、激光打印机品牌型号，并提供对应的节能认证证书。 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或指定总代理盖章的技术参数证明材料。	
2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一 技术参数要求： 1 仪器应用要求：本仪器要求能适用于应用领域广泛的各种样品的元素分析、同位素分析等，满足锆石，土壤，水质以及生物样品分析等。 2 仪器工作环境 2.1 工作环境温度： 15-30℃. 2.2 工作环境湿度： < 80% ， 电源：单相 200-240V ， 50 Hz 3. 仪器技术要求： 3.1 主机部分 3.1.1 蠕动泵系统：四通道蠕动泵，采用惰性材质制造，防止酸液滴落对滚轮的腐蚀，可加快样品引入和冲洗速度，同时保证更强的进样拓展能力。 3.1.2 蠕动泵高转速：不低于 45rpm。 3.1.3 雾化室：为半导体制冷功能的小体积旋流型雾化室，制冷能力应小于-10℃，且制冷温度越低越好。 3.1.4 雾化器：具备高雾化效率和耐高盐性能的同心雾化器。 3.1.5 炬管：无需手动连接等离子气，辅助气气路的卡式推入炬管设计，可配置多种口径中心管的分体式石英炬管。 3.1.6 中心管：可拆卸式中心管设计。 ▲3.1.7 等离子体可视系统：远程实时监测功能，可以实时通过电脑显示器监控等离子体及锥口和中心管的状态，需提供软件截图等证明文件。 3.1.8 仪器主机的气路部分均采用高精度的质量流量计控制 3.1.9 离子源：采用≤27.12MHz 工作频率驱动的自激式全固态 RF 发生器；功率在 500-1600W 范围内连续可调，调节精度≤0.5W； 3.1.10 具有工作线圈和接口的二次放电消除功能延长锥寿命，不使用屏蔽炬等落后技术。 3.1.11 小口径接口设计：接采样锥口径应控制在 0.9-1.2mm，截取锥口径应控制在 0.5-0.7mm； 3.1.12 正交离子偏转聚焦系统： 3.1.12.1 通过电场作用使样品离子产生 90° 偏转并与未解离的中性粒子和光子实现完全分离，以降低仪器背景噪音；中性粒子和光子应通过分子泵排出而无需采用任何挡板技术阻挡，避免后期对该系统的维护； 3.1.12.2 该偏转聚焦系统应具备抑制离子束展宽的功能。可在系统内形成空间三维电场分布，保证样品离子在进行 90° 偏转的同时实现三维方向的离子束聚焦，抑制空间电荷效应带来的展宽，提高样品离子的传递效率进而保证仪器的灵敏度水平； 3.1.13 四极杆碰撞反应池：	1 套

	▲3.1.13.1 池体内部或池体的前端应具有一套可实现质量筛选功能的四极杆结构设计，提供具体结构图等证明文件。 3.1.13.2 池内可使用标准模式（STD 模式）、碰撞模式（KED 模式）和反应模式（CCT 模式）进行干扰的消除和样品分析 3.1.14 质量分析器 3.1.14.1 采用纯 Mo 材料的长杆结构设计，提供双曲面电势场保证最佳的质量轴分辨率、丰度灵敏度； 3.1.14.2 四极杆驱动频率$\leq 2.5\text{MHz}$ ▲3.1.14.3 质谱范围：2-290amu，且仪器应具备分析 UO^{2+} 离子的能力，并提供文献证明。 ▲3.1.14.4 四极杆具有可调分辨率功能，0.1-1.0amu，提供相关软件截图证明。 3.1.15 DA 透镜：为了消除因碰撞或反应过程中由于电荷转移而二次产生的中性粒子，保证仪器具有极低的背景噪音，样品离子在通过碰撞反应池后可被 DA 透镜进行离轴偏转，将池内可能产生的二次中性干扰消除 3.1.16 四极杆具有可调分辨率功能，可以在同一方法中针对不同元素进行不同分辨率的设定，要求在一次样品测试中，四极杆在不同分辨率下自动切换。 3.1.17 脉冲模拟双模式同时型电子倍增器两种模式可以自动切换 3.1.18 等离子体炬位调整：由计算机控制步进电机进行三维(X, Y, Z 方向)位置控制，步长调节精度 0.05mm，参数存储于计算机软件中。 ▲3.1.19 气体稀释：采用 1000mL 质量流量计控制，具有低、中、高氦气稀释（AGD）模式及设定稀释系数配置处理各种样品，最高可直接分析 25% 饱和食盐水，在创建方法时由用户进行直观选择，每种 AGD 模式的自动参数优化，需提供不同稀释模式软件截图证明。 ▲3.1.20 可以通过碰撞模式直接消除 ArAr^+ 多原子离子对 Se 元素的干扰，无需使用 CH_4 或 H_2 气的反应模式即可获得 3ppt 的 Se 元素检出限水平，并提供文献证明。 ▲3.1.21 对于高 Cl 和高 Ca 样品（5% HCl，200ppm Ca）中 As 元素的分析，可直接利用碰撞模式消除 ArCl^+ 和 CaCl^+ 离子对 As 元素的干扰并获得 0.5ppt 的检出限水平，无需使用 O_2 或其他反应气体以及复杂的反应模式，并提供文献证明。 3.2 软件： 3.2.1 操作系统：知名品牌商用电脑，Microsoft® Windows xp 或 Win7，多任务，多用户系统软件。 3.2.2 全自动分析功能（启动关闭仪器，炬位调整，等离子体参数，离子透镜，标准等离子体条件与冷等离子体条件切换，标准技术与碰撞池技术切换等） 3.2.3 包含色谱连用的瞬间信号分析软件以便与色谱或激光进样系统等连用。可以满足色谱连用中的数据采集，色谱积分计算，报告输出等功能。 3.2.4 实时数据显示，和实时报告显示。 3.2.5 要求拥有智能化软件包括：智能进样时间和智能冲洗时间，QAQC 软件，可以满足 EPA 方法的 QC 要求，智能谱图解释软件。 3.2.6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操作软件可以安装于个人计算机上，样品分析数据可以使用此软件进行离线数据处理并生成报告。 4 仪器性能要求	
--	---	--

	4.1 标准模式下灵敏度 4.1.1 中低质量数 $\text{Li} > 90 \text{ Mcps/ppm}$。 4.1.2 中质量数 $\text{In} > 500 \text{ Mcps/ppm}$。 4.1.3 高质量数 $\text{U} > 550 \text{ Mcps/ppm}$。 4.1.4 背景噪音 4.1.4.1 标准模式下 (No Gas) 随机背景: $< 1 \text{ cps (4.5amu)}$ 4.1.4.2 He 模式随机背景: $< 0.5 \text{ cps (4.5amu)}$ 4.1.5 氧化物及双电荷 氧化物离子 (CeO^+/Ce^+) $< 2\%$; 双电荷粒子 ($\text{Ba}^{++}/\text{Ba}^{+>}$) $< 3\%$。 4.1.7 稳定性 4.1.7.1 短期稳定性 10min (RSD): $< 2\%$ 4.1.7.2 长期稳定性 2 hr (RSD): $< 3\%$ 4.1.8 质谱校正稳定性: $< 0.025 \text{ amu/24hr}$ ★二 配置要求 1 电感耦合等离子质谱仪主机部分 1.1 等离子体监控系统: 1 套 1.2 半导体制冷进样系统: 1 套 1.3 射频发生器: 1 套 1.4 正交偏转器离子透镜: 1 套 1.5 碰撞反应池: 1 套 1.6 四极杆质量分析器: 1 套 1.7 检测器: 1 套 1.8 专用控制软件: 1 套 1.9 氦气稀释系统: 1 套 1.10 截取锥嵌片 (高基体, 高灵敏度, 高稳健): 1 套 2 安装调试工具包: 1 套 3 进样系统部分 3.1 常规进样系统 (包含采样锥, 截取锥, 石英炬管, 石英中心管, 配套雾化室, 石英雾化器各一套): 1 套 3.2 耐高盐进样系统 (包含采样锥, 截取锥, 石英炬管, 石英中心管, 配套雾化室, 耐高盐雾化器各一套): 1 套 3.3 采样锥, Ni 材质: 2 套 3.4 截取锥-嵌片版, Ni 材质: 2 套 3.5 高基体截取锥嵌片: 2 套 3.6 采样锥石墨垫圈, 20 片每包: 1 包 3.7 水溶液进样泵管, 一包 6 根: 2 包 3.8 水溶液废液泵管, 一包 6 根: 2 包 3.9 特氟隆材质毛细管, 排废液用, 5m/包: 2 包 3.10 特氟隆材质毛细管, 引入样品/内标用, 3m/包: 2 包 3.11 石英炬管: 2 套 3.12 石英中心管 (2.5mm 内径): 2 套 3.13 耐高盐雾化器: 1 套 3.14 机械泵油: 4 升 3.15 调谐液: 2 套 4. 基本耗材	
--	--	--

	4.1 Ni 采样锥：4 套 4.2 Ni 截取锥：4 套 4.3 高盐雾化器：4 套 4.4 PFA 微流量雾化器：4 套 4.5 常规雾化器：1 套 4.6 离子检测器：3 套 4.7 机械泵用泵油：4 升 4.8 灵敏度调谐液：4 瓶 4.9 交叉校正、质量轴校正溶液：2 瓶 4.10 进样管（12 根/包）：4 包 4.11 内标管（3m/包）：4 包 5 内标加入系统部分 5.1 在线内标加入三通 0.5mm 孔径 PEEK 材质：2 套 5.2 内标泵管，12 根/包：2 包 5.3 转接头：2 套 6 辅助设备 6.1 配套循环冷却水系统：1 套 6.2 配套品牌商用电脑：1 套 6.3 配套激光打印机：1 套 6.4 配套 UPS 电源：1 套 ★计算机、激光打印机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须提供所投计算机、激光打印机品牌型号，并提供对应的节能认证证书。 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或指定总代理盖章的技术参数证明材料。	
--	--	--

包 2 技术参数及要求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及要求	数量
1	全自动流动注射分析仪（挥发酚）	1、应用用途：可以用于测定地表水、地下水、饮用水和环境水中的挥发酚指标。 2、技术指标： 2.1. 仪器的工作环境：仪器可供在室内使用或车载使用，环境温度 10~40℃；电源供给：220VAC，50HZ，相对湿度：25%~85%。 ▲2.2. 仪器组成：仪器为完全独立一体机通道式设计，每个通道包括一个与分析通道一体的自动进样器，一个蠕动泵，一套倾斜式化学分析流路，一个双光束检测器及与化学分析流路配套的温度控制器、控制电路等。（需提供仪器的真机整机结构照片和仪器的市场公开宣传彩页有效证明） 2.3 仪器原理：仪器基于流动注射分析的基本原理，试剂在封闭的管路中连续流动，一定体积的样品通过样品注入阀注入载流，载流携带样品在封闭的编结反应器与试剂混合，形成具有一定吸光度的混合物，流过光度检测器，形成检测峰形。样品与样品之间，样品与试剂之间，无需加入气泡，无需达到物理混合和化学反应平衡状态即可重复测定，实现快速准确地分析。 ▲2.4 仪器为完全独立一体机通道式设计，除工作站软件外，通道间无共用装置，自动进样器与分析通道一体；通道与工作站软件通过网线接口进行数据传输；仪器无需使用压缩气体，所有化学分析流路使用全化学惰性透明管，无翻边管路接头。	1 台

	2.5. 多个分析模块可以在同一房间，也可以分别在不同的实验室分别进行使用；仪器模块方法完全独立一体含自动进样器长度不超过 70cm，可放在通风橱，并可实现车载分析，处理紧急现场任务。 ▲2.6 仪器配套的化学流路元件均要固定在化学流路板上，化学流路板采取 30°~45° 倾角放置，便于观察化学反应情况并在出现故障下保护仪器不被腐蚀，不接受传统水平放置方式设计。（提供仪器真机倾斜化学流路结构照片有效证明） 2.7 每个通道都包括一个自动进样装置，每个自动进样装置包括 42 个位置，其中 10ml 样品位置 40 个，50ml 样品位置 2 个，载流位置 2 个。载流不但携带样品与试剂混合，还可起到清洁样品输送管路的作用，在不同的样品之间泵入载流，可清洗取样针、完全避免样品滞留引起交叉污染。配备多个自动进样装置，可自由实现多参数的同时测定。自动进样器的吸样量 0.1~10ml，进样精度≤1%。 2.8 每个通道都包括一个专用的蠕动泵,12 个管位，泵速由计算机设定（0-200r/min 随意设定），蠕动泵为整体压块式设计，无需用户单独调节蠕动泵压片的松紧。泵的压强范围：0-100psi。试剂及样品流路为 0~20ml/min。 2.9 每个通道都包括一个专用的电动六孔阀，六孔阀上的六个孔位两两相通，通过电机带动转换位置，六孔阀上连接有样品环，用于注入一定体积的样品到连续流动的载流中。 2.10 每个通道都包括一个专用的检测器，检测器为双光束设计，通过窄带滤光片分光，不同的系列分析仪可以使用相同的滤光片，也可使用不同的滤光片，滤光片更换方便。检测器使用 400~1100nm 的卤钨灯作为光源，还包括一个流通式比色皿，光程 10mm。 2.11 每个通道标配有电加热器，温度可通过电脑进行控制，温度控制区间为室温到 250℃，温度精度±0.1℃，数字显示。 2.12 全中文操作软件，可控制 1-16 个通道同时工作。 2.13 分析软件：全中文操作软件及帮助文件，在 win7 以上的操作系统工作，同时显示所有同系列分析仪的实时谱图及过往图谱，可一边进行测试一边进行以往数据的查看及处理。仪器软件易于操作，能够进行多窗口同时操作，操作界面全部为中文。 2.14 使用网线进行通讯，通讯更加可靠，且无需在计算机安装电路板。每个通道都具有配套的中文方法手册，详细说明该分析仪的方法原理，应用领域，试剂配制方法，操作程序及详细列举工作曲线、检出限、精密度等指标的测试数据及图谱。 3 仪器性能指标： 3.1 挥发酚技术指标 3.1.1 方法原理：4-氨基安替比林光度法 3.1.2 线性范围：0.001-0.2mg/L 3.1.3 检出限：≤0.0003 mg/L 3.1.4 样品分析频率：18 样/小时 3.1.5 精密度：≤1% ★4. 仪器配置要求： <table><tr><td>4.1 全自动挥发酚分析通道</td><td>1 台</td></tr><tr><td>4.2 备件套包（泵管、接头、进样针等）</td><td>1 套</td></tr><tr><td>4.3 说明书：软件、仪器及方法说明</td><td>1 套</td></tr><tr><td>4.4 双光束检测器</td><td>1 个</td></tr></table>	4.1 全自动挥发酚分析通道	1 台	4.2 备件套包（泵管、接头、进样针等）	1 套	4.3 说明书：软件、仪器及方法说明	1 套	4.4 双光束检测器	1 个	
4.1 全自动挥发酚分析通道	1 台									
4.2 备件套包（泵管、接头、进样针等）	1 套									
4.3 说明书：软件、仪器及方法说明	1 套									
4.4 双光束检测器	1 个									

		4.5 免调压块式蠕动泵 1 个 4.6 工作站软件 1 套 5、技术服务： 5.1 用户支持：供方向用户提供 1 年的免费保修服务，在保修期内，所有售后服务及配件（消耗品除外）全部免费；质保期外，售后服务上门不收取上门服务费。 5.2 仪器终身免费维护升级。 5.3 仪器安装验收：只有在仪器完全正常运转和买方确认后，仪器的安装工作才能认为已全部完成。 5.4 现场培训：在用户单位现场进行操作培训。内容包括，仪器的基本原理、操作、日常维护及基础分析仪器理论课程，安装现场对使用人员 2-4 人以上进行培训直至掌握为止。 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盖章的技术参数证明材料。	
2	全自动流动注射分析仪（氰化物）	1、应用用途：可以用于测定地表水、地下水、饮用水和环境水中的氰化物指标。 2、技术指标： 2.1. 仪器的工作环境：仪器可供在室内使用或车载使用，环境温度 10~40℃；电源供给：220VAC，50HZ，相对湿度：25%~85%。 ▲2.2. 仪器组成：仪器为完全独立一体机通道式设计，每个通道包括一个与分析通道一体的自动进样器，一个蠕动泵，一套倾斜式化学分析流路，一个双光束检测器及与化学分析流路配套的温度控制器、控制电路等。（需提供仪器的真机整机结构照片） 2.3 仪器原理：仪器基于流动注射分析的基本原理，试剂在封闭的管路中连续流动，一定体积的样品通过样品注入阀注入载流，载流携带样品在封闭的编结反应器与试剂混合，形成具有一定吸光度的混合物，流过光度检测器，形成检测峰形。样品与样品之间，样品与试剂之间，无需加入气泡，无需达到物理混合和化学反应平衡状态即可重复测定，实现快速准确地分析。 ▲2.4 仪器为完全独立一体机通道式设计，除工作站软件外，通道间无共用装置，自动进样器与分析通道一体；通道与工作站软件通过网线接口进行数据传输；仪器无需使用压缩气体，所有化学分析流路使用全化学惰性透明管，无翻边管路接头。 2.5. 多个分析模块可以在同一房间，也可以分别在不同的实验室分别进行使用；仪器模块方法完全独立一体含自动进样器长度不超过 70cm，可放在通风橱，并可实现车载分析，处理紧急现场任务。 ▲2.6 仪器配套的化学流路元件均要固定在化学流路板上，化学流路板采取 30~45° 倾角放置，便于观察化学反应情况并在出现故障下保护仪器不被腐蚀，不接受传统水平放置方式设计。（提供仪器真机倾斜化学流路结构照片有效证明） 2.7 每个通道都包括一个自动进样装置，每个自动进样装置包括 42 个位置，其中 10ml 样品位置 40 个，50ml 样品位置 2 个，载流位置 2 个。载流不但携带样品与试剂混合，还可起到清洁样品输送管路的作用，在不同的样品之间泵入载流，可清洗取样针、完全避免样品滞留引起交叉污染。配备多个自动进样装置，可自由实现多参数的同时测定。自动进样器的吸样量 0.1~10ml，进样精度≤1%。 2.8 每个通道都包括一个专用的蠕动泵，12 个管位，泵速由计算机设定	1 台

		(0-200r/min 随意设定)，蠕动泵为整体压块式设计，无需用户单独调节蠕动泵压片的松紧。泵的压强范围：0-100psi。试剂及样品流路为0~20ml/min。 2.9 每个通道都包括一个专用的电动六孔阀，六孔阀上的六个孔位两两相通，通过电机带动转换位置，六孔阀上连接有样品环，用于注入一定体积的样品到连续流动的载流中。 2.10 每个通道都包括一个专用的检测器，检测器为双光束设计，通过窄带滤光片分光，不同的系列分析仪可以使用相同的滤光片，也可使用不同的滤光片，滤光片更换方便。检测器使用 400~1100nm 的卤钨灯作为光源，还包括一个流通式比色皿，光程 10mm。 2.11 每个通道标配电加热器，温度可通过电脑进行控制，温度控制区间为室温到 250℃，温度精度±0.1℃，数字显示。 2.12 全中文操作软件，可控制 1-16 个通道同时工作。 2.13 分析软件：全中文操作软件及帮助文件，在 win7 以上的操作系统工作，同时显示所有同系列分析仪的实时谱图及过往图谱，可一边进行测试一边进行以往数据的查看及处理。仪器软件易于操作，能够进行多窗口同时操作，操作界面全部为中文。 2.14 使用网线进行通讯，通讯更加可靠，且无需在计算机安装电路板。每个通道都具有配套的中文方法手册，详细说明该分析仪的方法原理，应用领域，试剂配制方法，操作程序及详细列举工作曲线、检出限、精密度等指标的测试数据及图谱。 3 仪器性能指标： 3.1（总）氰化物技术指标 3.1.1 方法原理：异烟酸巴比妥酸光度法 3.1.2 线性范围：0.001-0.2mg/L 3.1.3 检出限：≤0.0005mg/L 3.1.4 样品分析频率：18 样/小时 3.1.5 精密度：≤1% ★4. 仪器配置要求： 4.1 全自动氰化物/总氰化物分析通道 1 台 4.2 备件套包（泵管、接头、进样针等） 1 套 4.3 说明书：软件、仪器及方法说明 1 套 4.4 双光束检测器 1 个 4.5 免调压块式蠕动泵 1 个 4.6 工作站软件 1 套 5、技术服务： 5.1 用户支持：供方向用户提供 1 年的免费保修服务，在保修期内，所有售后服务及配件（消耗品除外）全部免费；质保期外，售后服务上门不收取上门服务费。 5.2 仪器终身免费维护升级。 5.3 仪器安装验收：只有在仪器完全正常运转和买方确认后，仪器的安装工作才能认为已全部完成。 5.4 现场培训：在用户单位现场进行操作培训。内容包括，仪器的基本原理、操作、日常维护及基础分析仪器理论课程，安装现场对使用人员 2-4 人以上进行培训直至掌握为止。 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盖章的技术参数证明材料。	
3	全自动流	1、应用用途：可以用于测定地表水、地下水、饮用水和环境水中的总磷	1 台

动注射分析仪（总磷）	指标。 2、技术指标： 2.1. 仪器的工作环境：仪器可供在室内使用或车载使用，环境温度10~40℃；电源供给：220VAC，50HZ，相对湿度：25%~85%。 ▲2.2. 仪器组成：仪器为完全独立一体机通道式设计，每个通道包括一个与分析通道一体的自动进样器，一个蠕动泵，一套倾斜式化学分析流路，一个双光束检测器及与化学分析流路配套的温度控制器、控制电路等。（需提供仪器的真机整机结构照片） 2.3 仪器原理：仪器基于流动注射分析的基本原理，试剂在封闭的管路中连续流动，一定体积的样品通过样品注入阀注入载流，载流携带样品在封闭的编结反应器与试剂混合，形成具有一定吸光度的混合物，流过光度检测器，形成检测峰形。样品与样品之间，样品与试剂之间，无需加入气泡，无需达到物理混合和化学反应平衡状态即可重复测定，实现快速准确地分析。 ▲2.4 仪器为完全独立一体机通道式设计，除工作站软件外，通道间无共用装置，自动进样器与分析通道一体；通道与工作站软件通过网线接口进行数据传输；仪器无需使用压缩气体，所有化学分析流路使用全化学惰性透明管，无翻边管路接头。 2.5. 多个分析模块可以在同一房间，也可以分别在不同的实验室分别进行使用；仪器模块方法完全独立一体含自动进样器长度不超过 70cm，可放在通风橱，并可实现车载分析，处理紧急现场任务。 ▲2.6 仪器配套的化学流路元件均要固定在化学流路板上，化学流路板采取 30~45° 倾角放置，便于观察化学反应情况并在出现故障下保护仪器不被腐蚀，不接受传统水平放置方式设计。（提供仪器真机倾斜化学流路结构照片有效证明） 2.7 每个通道都包括一个自动进样装置，每个自动进样装置包括 42 个位置，其中 10ml 样品位置 40 个，50ml 样品位置 2 个，载流位置 2 个。载流不但携带样品与试剂混合，还可起到清洁样品输送管路的作用，在不同的样品之间泵入载流，可清洗取样针、完全避免样品滞留引起交叉污染。配备多个自动进样装置，可自由实现多参数的同时测定。自动进样器的吸样量 0.1~10ml，进样精度≤1%。 2.8 每个通道都包括一个专用的蠕动泵，12 个管位，泵速由计算机设定（0-200r/min 随意设定），蠕动泵为整体压块式设计，无需用户单独调节蠕动泵压片的松紧。泵的压强范围：0-100psi。试剂及样品流路为 0~20ml/min。 2.9 每个通道都包括一个专用的电动六孔阀，六孔阀上的六个孔位两两相通，通过电机带动转换位置，六孔阀上连接有样品环，用于注入一定体积的样品到连续流动的载流中。 2.10 每个通道都包括一个专用的检测器，检测器为双光束设计，通过窄带滤光片分光，不同的系列分析仪可以使用相同的滤光片，也可使用不同的滤光片，滤光片更换方便。检测器使用 400~1100nm 的卤钨灯作为光源，还包括一个流通式比色皿，光程 10mm。 2.11 每个通道标配电加热器，温度可通过电脑进行控制，温度控制区间为室温到 250℃，温度精度±0.1℃，数字显示。 2.12 全中文操作软件，可控制 1-16 个通道同时工作。 2.13 分析软件：全中文操作软件及帮助文件，在 win7 以上的操作系统	
-------------------	---	--

	工作，同时显示所有同系列分析仪的实时谱图及过往图谱，可一边进行测试一边进行以往数据的查看及处理。仪器软件易于操作，能够进行多窗口同时操作，操作界面全部为中文。 2.14 使用网线进行通讯，通讯更加可靠，且无需在计算机安装电路板。每个通道都具有配套的中文方法手册，详细说明该分析仪的方法原理，应用领域，试剂配制方法，操作程序及详细列举工作曲线、检出限、精密度等指标的测试数据及图谱。 3 仪器性能指标： 3.1 分析项目：总磷技术指标 3.1.1 方法原理：在线消解磷钼兰光度法 3.1.2 特别要求：单独的在线消解装置（包括紫外消解和热消解） 3.1.3 线性范围：0.01 -2mg/L （以 P 计） 3.1.4 MDL：< 0.002mg/L （以 P 计） 3.1.5 样品分析频率：30 样/小时 3.1.6 精密度：≤ 1% ★4. 仪器配置要求： <table><tr><td>4.1 全自动总磷分析通道</td><td>1 台</td></tr><tr><td>4.2 备件套包（泵管、接头、进样针等）</td><td>1 套</td></tr><tr><td>4.3 说明书：软件、仪器及方法说明</td><td>1 套</td></tr><tr><td>4.4 双光束检测器</td><td>1 个</td></tr><tr><td>4.5 免调压块式蠕动泵</td><td>1 个</td></tr><tr><td>4.6 工作站软件</td><td>1 套</td></tr></table> 5、技术服务： 5.1 用户支持：供方向用户提供 1 年的免费保修服务，在保修期内，所有售后服务及配件（消耗品除外）全部免费；质保期外，售后服务上门不收取上门服务费。 5.2 仪器终身免费维护升级。 5.3 仪器安装验收：只有在仪器完全正常运转和买方确认后，仪器的安装工作才能认为已全部完成。 5.4 现场培训：在用户单位现场进行操作培训。内容包括，仪器的基本原理、操作、日常维护及基础分析仪器理论课程，安装现场对使用人员 2-4 人以上进行培训直至掌握为止。 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盖章的技术参数证明材料。	4.1 全自动总磷分析通道	1 台	4.2 备件套包（泵管、接头、进样针等）	1 套	4.3 说明书：软件、仪器及方法说明	1 套	4.4 双光束检测器	1 个	4.5 免调压块式蠕动泵	1 个	4.6 工作站软件	1 套	
4.1 全自动总磷分析通道	1 台													
4.2 备件套包（泵管、接头、进样针等）	1 套													
4.3 说明书：软件、仪器及方法说明	1 套													
4.4 双光束检测器	1 个													
4.5 免调压块式蠕动泵	1 个													
4.6 工作站软件	1 套													

第七章 评审标准

具体评审步骤如下：

一、资格性审查

开标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磋商资格。资格性审查未通过的磋商无效，不得进入评审环节；资格性审查通过的响应文件将由磋商小组进行磋商。

二、符合性审查

磋商小组应当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在本次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投标（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4）有效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符合性评审中，响应文件应符合下列条款，否则按响应无效处理：

- （1）按要求提交磋商承诺函。
- （2）提供磋商代表身份证明。
- （3）交货期及交货地点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 （4）质保期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 （5）投标有效期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 （6）供应商的报价没有超过采购预算和最高限价。

（7）磋商报价合理（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磋商处理）。

- （8）完全满足磋商文件第六章技术参数及要求中带★符号的实质性条款。
- （9）符合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要求。

三、磋商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的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竞争性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实质性变动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然后要求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四、最后报价：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没有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的视为该供应商放弃磋商。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最后报价超过了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按无效标处理。

五、详细评审

采用综合评分法，充分考虑供应商技术服务和商务服务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供应商的实力等综合因素的方法进行评标。

供应商应保证响应文件所提供的证件扫描件等相关证明材料的真实性，否则，一经查出将按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处理，其响应文件将作为无效响应。响应文件中应附所提供的证件的扫描件。响应文件中未按要求提交相应扫描件的，磋商小组将对此项不予评审打分。

磋商小组根据评分细则综合评审后，按综合总得分由高至低顺序排出各有效磋商供应商的名次，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人，综合总得分相同的，按最后磋商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总得分且最后磋商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服务优劣顺序排列。

供应商综合总得分 = 经济标得分 + 技术标得分 + 综合标得分

供应商综合总得分按四舍五入法则，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对于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以扣除优惠比率后的报价参与价格打分，但不作为成交价和合同签约价。成交价和合同签约价仍以其最后报价为准。

澄清有关问题。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可采用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供应商的说明或者澄清应当采用相应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确认，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评委最终得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供应商的最终得分。

出具评审报告。

六、评分细则

评分项	评分内容	得分	评分细则
-----	------	----	------

经济部分 (35 分)	投标报价	35 分	1.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磋商报价得分} = (\text{磋商基准价} / \text{最后磋商报价}) \times 35$ 2. 根据财库[2022]19 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货物服务采购项目给予小微企业的价格扣除优惠为依据，对于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具体评标价格最低比例 10%扣除，对于中型企业产品的价格不予扣除。投标人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可。 注：（1）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技术部分 (50 分)	技术参数及要求	45 分	包 1: 带“★”号各设备的配置清单为实质性条款，不满足或者负偏离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带“▲”号的技术参数及要求，每有 1 条不满足扣 2 分； 不带“▲”号的技术参数及要求，每有 1 条不满足扣 0.2 分。 未按要求提供技术参数证明材料或按要求提供的技术参数证明材料有漏项的，缺少的项按技术参数及要求不满足扣分。
			包 2: 带“★”号各设备的配置清单为实质性条款，不满足或者负偏离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带“▲”号的技术参数及要求，每有 1 条不满足扣 2.5 分； 不带“▲”号的技术参数及要求，每有 1 条不满足扣 0.3 分。 未按要求提供技术参数证明材料或按要求提供的技术参数证明材料有漏项的，缺少的项按技术参数及要求不满足扣分。
	供货、安装、调试方案	5 分	供应商需针对本次项目编制项目实施方案，方案需包括但不限于人员配备、进度安排、供货保障、质量保障措施、安装调试方案。 ①方案科学合理、内容完整、针对性强的得 5 分； ②方案较为科学合理、内容较为完整、针对性较强的得 3 分；

			③方案基本科学合理、内容基本完整、针对性一般的得 1 分； 未提供方案的不得分。
综合部分 (15 分)	投标人合同 业绩	6 分	供应商提供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已经通过用户验收合格的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份完全符合要求的业绩材料得 2 分，最高得 6 分。 注：完整的业绩=合同+中标（成交）通知书+中标（成交）公告截图+验收报告
	企业实力	2 分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环境体系认证证书、质量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全部齐全者得 2 分，缺项不得分； 注：认证证书除提供证书扫描件外，还须提供以上证书在中国认证认可委员会认证认可业务信息统一查询平台页面（网址： http://cx.cnca.cn ） 查询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同时应保证所提供证书内容清晰可辨，未提供或提供不完整的不得分。
	售后服务	3 分	供应商根据在磋商文件第六章“二、售后服务要求”提供周到完善的售后服务方案。 ①售后服务方案能够完全响应，对售后服务内容描述完整、内容详尽，切合实际，解释充分的得 3 分； ②售后服务方案能够完全响应，对售后服务内容描述基本完整、内容基本详尽，切合实际的得 2 分； ③售后服务方案能够基本响应，对售后服务内容描述基本完整、但内容不详尽，不切合实际的得 1 分。 未提供售后服务方案的不得分。
	培训方案	3 分	针对本项目的详细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具体培训计划、培训人员安排、时间规划、培训内容及培训效果评价、培训质量保证等； ①方案全面、具体、保障充分，规划合理，可行性强得 3 分； ②方案比较全面、具体，保障一般，可行性较强得 2 分； ③方案不全面，不具体，可行性一般得 1 分； 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节能环保	1 分	1. 投标产品中每有一种货物属于“节能清单”中非标记“★”产品的并提供经“机构名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得 0.5 分，最多得 0.5 分。

			2. 投标产品中每有一种货物属于“环保清单”产品的，并提供经“机构名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得 0.5 分，最多得 0.5 分。
--	--	--	---